

广西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评估专项服务询价函

各评估公司：

我司现就“拟挂牌转让河池市宜州区盐业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17.48%股权项目”进行询价。

项目内容：对广西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河池市宜州区盐业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17.48%的股权进行资产评估，并出具资产评估报告。该股份账面原值 83.38 万元，另根据该公司提供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显示，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其资产总额为 537.88 万元。

报价要求：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关于资产评估收费有关问题的函》（桂价费函〔2012〕772 号）的收费标准下浮 XX% 承接任务。

报价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9 日 9 时 00 分；请将报价文件于报价截止时间之前送至南宁市青秀区民族大道 102 号桂盐大厦 4 楼广西盐业集团有限公司，联系人及联系电话：刘佳怡/吴家皓 0771-5551975/5551973。

附件：《报价单》

广西盐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30 日



附件：

拟挂牌转让河池市宜州区盐业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17.48%股权

项目报价单

项目	拟挂牌转让河池市宜州区盐业大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17.48%股权项目
报价总价	按照《广西壮族自治区物价局关于资产评估收费有关问题的函》(桂价费函〔2012〕772号)的收费标准下浮__%承接任务。
备注	含__%增值税，上述资产评估服务费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评审费、差旅费、服务配合费、管理费、利润、风险、税金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用等为完成本职工作所包含的一切费用，该报价已充分考虑编制期间约定时间内各种市场风险因素，今后不予调增。
服务承诺	我方提交资产评估报告后，如广西盐业集团有限公司或其上级单位对报告内容及评估说明有修改意见，我方无条件予以修改，不再收取任何费用，直至修改到符合广西盐业集团有限公司的使用要求或其上级单位的要求为止。
备注	后附单位营业执照及相关资质证书复印件（盖公章）

报价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日 期：